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0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2021年1-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50万元-1,72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1%-28.92%	盈利:1,336.4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21元/股-0.0282元/股	盈利:0.0218元/股

其中,2021年第三季度(2021年7-9月)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第三季度(2021年7-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27万元-9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08.93%-1652.26%	亏损:57.9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86元/股-0.0147元/股	亏损:0.0009元/股

(注:本表格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子公司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水处理业务向客户提供产品水水质指标提升及产品水温提升的增值服务,报告期内水处理业务实现盈利。

另,报告期内出售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确认处置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8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1-9月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000万元-8,400万元	亏损:5,396.0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34元/股-0.0666元/股	亏损:0.0432元/股

(2)2021年7-9月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16.74万元-1,216.74万元	亏损:7,006.5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72元/股-0.0096元/股	亏损:0.056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子公司四川新概念教育投资有限公司51%的股权形成投资收益1.22亿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扣除2021年股权转让投资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实现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0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1,733.04万元-33,848.5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60%	盈利:21,155.3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78元/股-0.83元/股	盈利:0.52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478.78万元-11,594.3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2.65%-74.49%	盈利:6,644.6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3元/股-0.29元/股	盈利:0.16元/股

注:1、本公告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2、本公告中基本每股收益已经考虑了公司可转债转股及回购股份因素的相关影响。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同向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和5G技术应用的需求激增和加速落地带动了电子信息行业景气度持续走强,公司前三季度订单量充足,产销两旺。同时,随着电子元器件小型化趋势的加速,公司持续优化对应的纸质载带系列产品的结构,后端高附加值产品的产销量增长较快,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保持了稳定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1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美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6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议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及时归还前次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账户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2.6亿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之日起的12个月内,即2021年4月9日至2022年4月8日,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

公司实际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共转出18,800万元(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账户转出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账户转出14,8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及资金需求,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4,9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2021年7月6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6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2021年8月19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2021年9月2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2021年10月14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12,000万元,其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800万元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45
债券代码:155782 债券简称:19同方01
债券代码:163249 债券简称:20同方01
债券代码:163371 债券简称:20同方0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统计,2021年9月23日-10月13日期间,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确认各类政府补助1,252.70万元,主要为增值税返还、财政补贴等。具体如下:

项目	主要内容	金额(万元)
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下属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7.61
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返还	下属同方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收到的污水处理的劳务增值税返还	39.56
其他财政补贴	下属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北京同方软件有限公司等收到的项目补助、专项奖励等财政补贴	1,205.53
合计		1,252.7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补贴金额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1,010.33万元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242.37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上述补助的确认会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产生正面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21-041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231.97万元—4,847.96万元	亏损:3,470.8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0元/股—0.14元/股	亏损:0.01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722.47万元—3,229.63万元	亏损:855.3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5元/股—0.10元/股	亏损:0.03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融科技综合服务及数据中心综合服务,公司坚持以服务金融、政府与公用事业、企业客户为基础,深入推进区块链、隐私计算、数字货币、开放银行等科技创新业务。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增长,与此同时,公司的成本及费用均有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审计,是公司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79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所属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发展,充实资本实力,提高市场竞争力,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对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1.3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处置渝中区金银湾177号地块部分建筑物及土地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处置金银湾177号地块部分建筑物及土地的公告》(临2021-08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合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绿色建材产业,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建工建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物流公司")拟参股设立新疆新星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并以该公司为主体实施新疆新星市绿色建材智慧产业园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和资产管理等工作。其中,建材物流公司认缴出资1,020万元,持股占比3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80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处置金银湾177号地块部分建筑物及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资产处置基本情况

根据《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关于对茶亭北路旧城区改建房屋征收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决定》(渝中府征发(2015)33号)文件要求,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建公司")持有的重庆市渝中区金银湾177号地块被列为旧城改造项目,该地块拟进行征收。为支持城市规划建设,公司拟同意由重庆市渝中区房屋征收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收回七建公司上述地块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涉及面积共计3,000.36平方米。经过多次洽谈、协商,根据评估结果,本次地块收回的补偿费预计总额为42,667,333.11元。

该事项已于2021年10月1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资产处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重庆市渝中区房屋征收中心是重庆市渝中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注册地址位于重庆市渝中区凯旋路98号12楼,主要工作范围和职责为:开展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承担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房屋征收与补偿政策宣传,具体实施征收补偿、信息资料收集、档案整理、信访稳定、服务协调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拆迁遗留问题处置;统筹征收安置房源的管理与服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此次七建公司处置的金银湾177号地块包括产权证为"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53号""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52号""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51号""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45号""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47号""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46号""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54号"中除已出售公房的剩余房屋建筑物,以及"101房地证2010字第15153号"中的全部土地。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经过多次洽谈、协商,根据评估结果,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针对上述地块正式出台了《渝中区茶亭北路旧城区改建房屋征收项目征收金银湾177号房屋安置补偿方案》,确定对七建公司上述地块涉及的补偿金额共计42,667,333.11元(最终以双方签订的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补偿金额为准),其主要组成如下:

1.有证房屋,建筑面积:2,421.3平方米,补偿金额:29,136,162.00元。

2.无证房屋,建筑面积:440.26平方米,补偿金额:5,959,932.50元。

3.附构筑物,面积:138.8平方米,补偿金额:7,799.00元。

4.其他奖励,含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装饰装修补偿、货币补偿补助、搬迁费补偿、提前签约奖、提前搬迁特别奖,补偿金额:7,563,439.61元。

四、资产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对金银湾177号地块进行处置,系根据重庆市渝中区政府旧城改造的要求实施,七建公司做好了充分的应对工作,已将该地块上的基地建材全部妥善搬迁。本次房屋征收事项不影响七建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工作。同时,本次地块的处置有利于七建公司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增加企业现金流,改善企业财务状况。本次处置地块实现收益最终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经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81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7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所属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发展,充实资本实力,提高市场竞争力。监事会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对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1.3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1-048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9月18日,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并于2021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1年3月21日至2021年9月21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六个月(2021年3月21日至2021年9月21日),除以下两位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交易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上海虹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1年4月23日-2021年7月1日	0	779,916
上海联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联木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1年4月23日-2021年9月15日	0	2,313,745

公司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对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

1、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内部保密制度,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2、上述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系其完全基于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1-049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时代医创园25号楼9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3,173,88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3,173,8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088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08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彭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顾建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173,880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173,880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173,880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173,880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70,947	1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70,947	100.00	0	0.00	0	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70,947	100.00	0	0.00	0	0.00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70,947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武成、李怡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ST索菱 公告编号:2021-054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1)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3,000万元-30,000万元	亏损:14,453.5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78元/股-0.71元/股	亏损:0.34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0万元-12,000万元	亏损:7,985.7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36元/股-0.28元/股	亏损:0.19元/股

3.预计的期末(2021年9月30日)净资产

项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8,000万元--102,000万元	40,472.98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计较去年同期降幅较大,一方面系公司逾期债务利息负担较重,债务问题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另一方面系市场原材料短缺、价格持续上涨,产品成本持续上升及产能利用率不足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财务数据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

2、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ST索菱 公告编号:2021-055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1年10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30;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1年10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10月14日15:00。

(2)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大道与海德一道交汇处中洲控股金融中心B 栋 36 楼多功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家方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1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计60,299,1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972%,其中:

(1)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8,961,5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9801%;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本次会议的股东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337,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17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派律师王兵、黄竹桢到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58,961,5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834,700股;反对261,600股;弃权241,300股。

表决结果:同意59,796,2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1660%;反对261,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338%;弃权24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0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4975%;反对26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3467%;弃权24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155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58,961,510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834,700 股;反对325,400 股;弃权177,500股。

表决结果:同意59,796,2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1660%;反对325,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396%; 弃权177,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944%。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0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4975%;反对32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9.0895%;弃权17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413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王兵律师、黄竹桢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见证之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见证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6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二)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1,390万元-11,600万元	亏损:27,678.9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540元/股-0.1568元/股	亏损:0.3742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65万元-478万元	亏损:9,680.1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36元/股-0.0065元/股	亏损:0.13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亏损的主要原因系:

1、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融资规模及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2、2020年10月底,公司完成对深圳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的并购,合并层面按照收购时评估的公允价值调整,资产增值导致计提大额折旧摊销;

3、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确认了相关的费用;

4、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对持有的上市公司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508)、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444)的股权,按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受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1-3季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累计约3,042.34万元(属于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